证券代码:601766(A股) 证券简称:中国中车(A股) 公告编号:2025-047
证券代码: 1766(H股) 证券简称:中国中车(H股)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5日(星期三) 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4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crrc@crrcgc.cc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30日收市后发布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1月5日(星期三)16:00-17: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5日(星期三)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孙永才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王西峰先生,副总裁王锋先生,董事会秘书王健先生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1月5日(星期三)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4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crrc@crrcgc.cc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陈女士

电话:010-51862188

邮箱:crrc@crrcgc.cc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99
债券代码:127089 债券简称:晶澳转债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信托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9月8日召开了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为了更好地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综合评估、慎重考虑,公司对员工持股计划资金来源、管理模式、权益分配、资产管理机构等相关事项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委托人与受托人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署了《云南信托-晶澳科技2025年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云南信托-晶澳科技2025年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读者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5-041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甘肃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10月27日,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读者传媒”或“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甘肃监管局(以下简称“甘肃证监局”)下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5)10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主要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我局于近期对你公司开展了现场检查。

经查,你公司工资薪酬等事项需经控股股东读者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审批,存在以控股股东审批代替内部决策的情况,独立性不足。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修订)》(证监会公告(2018)29号)第六十条、第七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张斌强作为你公司董事长,梁朝阳作为你公司时任董事长,对上述行为承担主要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主席令第37号)第一百七十条第二款、《上市公司现场检查规则》(证监会公告(2022)21号)第二十一条及《上市公司现场检查规则(2025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5)5号)第二十一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们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你们应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并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30日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及相关人员高度重视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中所涉问题,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认真总结、整改。公司将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本次行政监管措施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10 月27 日

证券代码:688363 证券简称:华熙生物 公告编号:2025-040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0月27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六号华熙国际中心D座36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1
普通股股东人数	22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98,195,89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98,195,89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2.336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2.336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赵燕女士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亦争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97,989,921	99.9309	189,095	0.0634	16,876	0.0057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034,714	96.0697	189,095	3.6082	16,876	0.322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已获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表决通过,并对中小股东表决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金花、李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本次股东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76 证券简称:恒兴新材 公告编号:2025-081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20日通过书面文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

会议由董事长张千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盛裕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与陆宝莲女士(主任委员)、陈秉辉先生共同组成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拟聘请裴希旻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

裴希旻女士简历如下:

裴希旻女士,199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自2023年1月入职公司,任职于公司证券事务部。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76 证券简称:恒兴新材 公告编号:2025-083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0月2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宜兴市青墩1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0,462,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2.8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张千主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吴叶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0,433,380	99.9780	14,630	0.0112	13,990	0.0108

2.0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和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0,434,170	99.9786	13,840	0.0106	13,990	0.0108

2.0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0,434,690	99.9790	12,930	0.0099	14,380	0.0111

2.0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0,434,430	99.9788	13,580	0.0104	13,990	0.0108

2.0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0,415,130	99.9640	14,490	0.0111	32,380	0.0249

2.0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0,435,080	99.9793	12,930	0.0099	13,990	0.0108

2.0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0,434,430	99.9788	13,580	0.0104	13,990	0.0108

2.0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0,434,170	99.9786	13,840	0.0106	13,990	0.0108

2.0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0,434,430	99.9788	13,580	0.0104	13,990	0.0108

2.0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0,434,430	99.9788	13,580	0.0104	13,990	0.0108

2.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0,434,430	99.9788	13,580	0.0104	13,990	0.0108

2.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0,435,080	99.9793	12,930	0.0099	13,990	0.0108

2.1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0,434,820	99.9791	13,190	0.0101	13,990	0.0108

2.13、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0,432,740	99.9775	14,620	0.0112	14,640	0.011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6,933,380	99.5889	14,630	0.2101	13,990	0.201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以上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上述全部议案的具体内容将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王博、张馨云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276 证券简称:恒兴新材 公告编号:2025-082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非独立董事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夏志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出于对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工作的支持,结合个人原因,夏志强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第二届非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其将不再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夏志强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夏志强	董事	2025年10月27日	2026年1月5日	个人原因	否	是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夏志强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夏志强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夏志强先生将继续遵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相关承诺及保障措施具体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

夏志强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董事会对其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选举盛裕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盛裕明先生当选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特此公告。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盛裕明先生,196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曾任南京化学工业(集团)公司催化剂厂车间技术员、车间副主任,汉光集团公司宜兴市诚信化工厂技术科科长、厂长。2012年至今在公司任职,历任公司生产负责人、设备负责人、安全总监、公司监事,现任公司安全分管负责人、子公司宁夏港兴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盛裕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5年第3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序号	基金名称
1	浦银安盛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浦银安盛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	浦银安盛精致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浦银安盛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浦银安盛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6	浦银安盛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7	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8	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浦银安盛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浦银安盛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浦银安盛日日盈货币市场基金
12	浦银安盛新经济结构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浦银安盛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浦银安盛增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浦银安盛医疗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浦银安盛睿智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浦银安盛盛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浦银安盛日日丰货币市场基金
19	浦银安盛盛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浦银安盛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
21	浦银安盛盛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浦银安盛经济带崛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浦银安盛盛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4	浦银安盛盛通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5	浦银安盛港股通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浦银安盛安恒回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	浦银安盛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浦银安盛盛泽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9	浦银安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浦银安盛普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浦银安盛盛融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2	浦银安盛普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3	浦银安盛盛元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4	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35	浦银安盛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浦银安盛盛勤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7	浦银安盛环保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	浦银安盛上海海算所高等级优选短期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9	浦银安盛盛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0	浦银安盛普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	浦银安盛盛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2	浦银安盛颐和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43	浦银安盛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	浦银安盛盛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5	浦银安盛盛霖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6	浦银安盛盛熙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7	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	浦银安盛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9	浦银安盛普嘉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	浦银安盛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	浦银安盛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	浦银安盛普华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3	浦银安盛普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4	浦银安盛普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5	浦银安盛睿和优选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56	浦银安盛中债3-5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	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	浦银安盛稳健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9	浦银安盛ESG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	浦银安盛盛华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1	浦银安盛均衡优选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	浦银安盛季季鑫9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3	浦银安盛惠和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64	浦银安盛中证ESG 120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5	浦银安盛安裕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	浦银安盛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7	浦银安盛双月鑫6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8	浦银安盛中证证券公司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9	浦银安盛中证沪港深游戏及文化传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0	浦银安盛CFETS 0-5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1	浦银安盛颐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72	浦银安盛盛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3	浦银安盛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4	浦银安盛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75	浦银安盛兴荣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76	浦银安盛泰和配置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77	浦银安盛安弘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	浦银安盛稳健回报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
79	浦银安盛普裕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0	浦银安盛兴耀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1	浦银安盛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2	浦银安盛稳鑫12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3	浦银安盛盛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4	浦银安盛普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5	浦银安盛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86	浦银安盛季季盈9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7	浦银安盛普旭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8	浦银安盛光耀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	浦银安盛中证证券公司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90	浦银安盛安荣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1	浦银安盛景气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2	浦银安盛普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3	浦银安盛颐暖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94	浦银安盛普恒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5	浦银安盛稳健富利18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6	浦银安盛悦享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7	浦银安盛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8	浦银安盛普安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9	浦银安盛养老目标日期2050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100	浦银安盛高端装备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1	浦银安盛中证A5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02	浦银安盛上证科创板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03	浦银安盛红利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4	浦银安盛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5	浦银安盛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6	浦银安盛周期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7	浦银安盛普韵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8	浦银安盛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	浦银安盛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10	浦银安盛北证50成份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11	浦银安盛港股通央企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的2025年第3季度报告全文于2025年10月28日在本公司网站[www.py-axa.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28-999或021-33079999)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8日

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创股份

股票代码:688695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北京华软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9号16层1612室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9号16层1612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吴晋阳

住所:北京市******

通讯地址:北京市******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股份(大宗交易)

签署日期:2025年10月23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本报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伙协议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创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中创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以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指	北京华软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指	吴晋阳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北京华软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吴晋阳
中创股份、上市公司、公司	指	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后持股比例触及5%刻度的权益变动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北京华软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9号16层161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华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期限	2016-01-13至无固定期限